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D类基金份额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19日

1.公告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3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11月1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1月19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1月19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基金简称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A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C	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D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300	006301	019742
该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否	否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11月19日起暂停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在暂停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关于恢复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6-043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出具的《关于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函》,长城证券为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截至目前公司尚有部分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长城证券将就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的责任。长城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国夏女士、李栋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

现国夏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不能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长城证券现委派杨帆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国夏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栋先生、杨帆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国夏女士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九日

附件:杨帆先生简历:

杨帆先生,硕士研究生,保荐代表人,现就职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具有十一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曾参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项目。杨帆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0496 证券简称:精工钢构 公告编号:2026-073
转债代码:110086 转债简称:精工转债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000万元	145,059.63万元	否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66,281.7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9.6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营所需,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精工"）拟为本公司在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度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企业	拟被担保企业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内容	备注
1	浙江精工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38,000	3年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票据池等	最高额担保为新增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等

（二）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浙江精工为本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浙江精工已履行内部审议程序。

具体担保协议的签署及担保形式等的确认,由公司管理层负责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_上市公司自身_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1.91% 精工控股集团（浙江）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7.79%		
法定代表人	方朝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000711774045Q		
成立时间	1999年6月28日		
注册地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精工工业园		
注册资本	199012.4136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制品研发;建筑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特种设备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资产总额	3,070,891.13	2,824,526.35
	负债总额	2,128,440.69	1,882,539.69
	归母净资产	938,993.17	939,049.34
	营业收入	1,492,678.84	2,083,827.87
	归母净利润	47,724.94	60,496.2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因经营所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申请授信38,000万元,浙江精工为公司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38,000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3年。目前尚未确定具体贷款协议、担保协议内容,具体借款金额、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有关主体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规划。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实际对外融资担保金额累计为466,281.75万元人民币,其中为关联公司担保共计19,500万元人民币（关联担保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49.65%。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850,场内简称:美国50,扩位证券简称:美国50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截至2026年11月18日11:30,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803元,相对于当日午间收盘时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10.06%。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若本基金在公告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及停牌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MSCI美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850,场内简称:美国50,扩位证券简称:美国50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2026年11月18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808元,相对于当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10.37%。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重大损失。

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1月19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6年11月19日10:30复牌。若本基金在公告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

易方达奥明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午间收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奥明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000,场内简称:225ETF,扩位证券简称:日经225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截至2026年11月18日11:30,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009元,相对于当日午间收盘时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3.40%。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若本基金在公告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方式,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纳指ETF易方达;基金代码:15969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11月18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2.016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6814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1月19日开市起停牌,自2026年11月19日10:30起复牌,停牌期间本基金赎回业务照常办理。

若本基金2026年11月19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

安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安联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安联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联汇利混合A:028889,安联汇利混合C:028890,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6年11月2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6年11月20日。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安联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联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和 《安联汇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有关规定,安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期延长至2026年12月18日。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allianzgi.com.cn）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021-3891 7777）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安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6-057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长江路198号苏美达大厦2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15,161,23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38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杨永清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6人,公司独立董事茅宁先生、李东先生、应文禄先生全部列席本次会议。

2.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5,005,272	99.9808	123,860	0.0151	32,100	0.0041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725,614,37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5,730,0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73,660,895	99.7887	123,860	0.1677	32,100	0.0436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4,229,596	99.7870	19,601	0.0807	32,100	0.132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9,431,299	99.7895	104,259	0.2105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6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9,390,896	99.8258	123,860	0.1383	32,100	0.0359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曼、黄笑梅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金隅冀东 公告编号:2026-070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审议情况

为满足合营公司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山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融资需求,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鞍山公司提供融资担保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对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鞍山公司与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12个月,同时,公司与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合同,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

本次担保金额在上述董事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利

注册地址:鞍山市立山区红塔街18号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7月26日

经营范围:水泥熟料、水泥、水泥制品、矿渣粉制造、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运;矿渣、钢渣、粉煤灰等原材料和混凝土经销;水泥生产技术咨询、服务、开发、转让、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持有鞍山公司50%的股权,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鞍山公司50%的股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鞍钢集团众元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鞍山公司资产总额为44,549.76万元,负债总额为19,753.37万元,净资产为24,796.39万元;2025年度,鞍山公司营业收入23,377.95万元,利润总额为135.76万元,净利润为29.41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6年10月31日,鞍山公司资产总额为44,910.78万元,负债总额为24,180.2万元,净资产为20,730.57万元,营业收入11,860.33万元,利润总额为-5,421.08万元,净利润为-4,065.81万元。（未经审计）

鞍山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债权人: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前款所称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等。前款所称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保全费用、过户费用、执行费用等。

担保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合同债务人的债务履行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如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每一期债务到期之日即为该部分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或主合同各方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合同的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签字或加盖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为鞍山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在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

（二）鞍山公司资产质量良好,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合营公司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40,929.06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48%。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金隅冀东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6-037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本次业绩说明会已于2026年11月17日按期召开。现将相关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总经理施卫东先生,独立董事高名湘先生,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孙长庆先生及董事会秘书管红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发展战略及财务指标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一）投资者提问:业绩是不是有周期性?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船舶工业具有较为明显的周期特征。目前,船舶工业保持着良好的发展态势,我国造船三大指标实现全面增长,国际市场份额保持全球领先。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部署,高质量抓好经营接单和生产交付,共交付民品船舶145艘,实现营业收入1311.18亿元,同比增长22.08%,归母净利润134.40亿元,同比增长129.67%。公司将紧紧抓住本轮大周期发展机遇,以全谱系产品建造能力适配本轮船舶景气度周期中的不同船型需求轮动,以高端化、绿色化、数智化产品提升稳固公司在新造船市场的竞争能力。谢谢!

（二）投资者提问:管理层好,1.距离吸收合并中国重工已满一年,公司三季报业绩大幅增长。请问业绩增量主要来自重组协同效应还是行业景气、船价上行红利?2.当前国内绿色船舶订单全球份额领先,绿色船型的研发、配套投入更高。请问这类船型目前盈利水平如何,公司如何平衡传统船型接单与绿色转型投入?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吸并重组一年来,公司始终坚持"一盘棋协同作战"的全局化管理模式,突出船舶市场与资本市场并重的发展战略,持续构建高效协同与差异竞争相结合、批量化接单与节拍化生产双突破、全谱系覆盖与优势主建船型呼应、传统船型与绿色船型并重、精益化管理与数智化赋能联动的良好经营格局,重组整合后"规模效应+协同增效"作用明显,紧紧抓住行业大周期机遇,公司造船完工量、新船订单量、手持订单量三大造船指标均处于全球领先地位,且随着交付民品船舶价格的不断提升以及船舶建造成本的有效管控,公司经营业绩加速释放。谢谢!

（三）投资者提问:公司作为中国船舶头部,股价这么低?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作为"大国重器"的资本市场代表,积极发挥"服务国家战略、支撑国防建设、引领行业发展"的职责使命,投资者们对我们的市场表现提出更高预期在情理之中,我们对此充分理解。二级市场股价涨跌受到宏观政策、大盘波动、行业板块走势、资金面、投资者情绪、境外输入性风险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其中投资者们的支持和信心也是重要的一环,希望能与市场各方发挥合力,进一步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多措并举提升公司价值创造与价值实现水平。市值管理工作一直是我们的重要工作内容:公司严格落实国资监管和证券监管要求,内强质地、外塑形象,提质增效重回报,今年前三季度,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部署,高质量抓好经营接单和生产交付,推动公司手持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整体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5.41亿元,同比增长209.01%;近三年来,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均不低于当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30%,今年还首次实施了中期分红,分红金额34.99亿元,分红比例进一步提升至35.16%,以真金白银回馈投资者;公司以高质量信息披露为核心,在做好法定信披的同时进行主动信披,将公司生产经营与船舶行业实际情况传递给资本市场。谢谢!

（四）投资者提问:贵公司的军工资产长期在二级市场被定价为负资产,即便是成熟船型,外贸订单也难看见利润,充分说明不具备市场化运营条件,投资者也看不明白。贵公司是否考虑在沪东中华注入时作为对价剥离?让市场的归市场,国家的归国家。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系中船集团核心军民品主业上市公司,我们坚信随着资本市场的发展与成熟,市场终将会看到该类资产的核心价值。公司将始终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兴装强军主责主业,牢牢把握加快建设海洋强国使命,以"服务国家战略、支撑国防建设、引领行业发展"为己任,进一步加快船舶总装业务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全球行业影响力,为中船集团建成世界一流船舶集团、成为全球船舶行业的领军者奠定坚实的基础,谢谢!

（五）投资者提问:截至9月末在手订单的金额、船型结构、当前平均船价水平如何?Q4交付有没有延期、配套卡壳风险?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根据公司半年报显示,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手持民品及海工船舶订单729艘/9389万载重吨/5262.66亿元,其中按照订单艘数统计,油船占比约30%,集装箱船占比约20%,散货船占比约15%,液化气船占比约10%,特种船等其他船型占比约25%。2026年三季度至今,公司紧贴新造船市场需求,继续推动批量化订单落地,并先后三次披露公司下属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6-025、2026-030、2026-036）,具体包括外高桥造船承接的12艘大型集装箱船、广船国际承接的10艘PCTC汽车运输船及大连造船承接的20艘VLCC大型油船,新接订单持续向好,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

2026年1-10月份,在全球造船产能紧平衡背景下,新造船价格保持坚挺。根据克拉克森数据,新船价格指数收于187.2点,较年初上涨1.57%,同比上涨1.26%,整体价格仍然高企。

根据公司2026年10月31日披露的2026年度三季报显示,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部署,高质量抓好经营接单和生产交付,推动公司手持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整体盈利能力持续增强。1-9月,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311.18亿元,完成序时进度的79.47%;共交付民品船舶145艘,按艘数计完成序时进度的86.31%,交船数量及毛利均同比增加,经营业绩同比提升。四季度是定全年、保全局的收官阶段,公司将继续紧盯全年目标任务,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的关系,更好推动全供应链协同配合,更好落地全产业链数智赋能,以昂扬奋进的姿态持续确保船舶按期交付,确保全年经营目标完成。谢谢!

（六）投资者提问:前三季度利润高增,想请管理层拆分:造船主业毛利改善、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分别贡献多少?这个盈利结构在2027年能不能延续?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整体毛利229亿元,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19.26亿元。公司聚焦主业主责,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部署,高质量抓好经营接单和生产交付,推动公司手持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整体盈利能力持续增强。谢谢!

（七）投资者提问:沪东中华何时注入贵公司?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有关沪东中华注入问题,2025年1月,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做了相关承诺,承诺内容如下"由于沪东中华存在不宜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本公司承诺,在本承诺出具后三年内剥离沪东中华不宜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使沪东中华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并向本次交易后存续上市公司中国船舶董事会提议将沪东中华注入中国船舶,由中国船舶董事会审议收购沪东中华相关资产的议案,并由其视具体情况决定是否提交中国船舶股东大会审议。"请详见承诺有关公告内容。截至目前,公司没有应披露未披露信息,谢谢!

（八）投资者提问:近期是否有回购注销股票计划?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截至目前,公司无相关应披露未披露的信息。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回报与市值管理,统筹兼顾主业发展、资本开支、现金流安全、债务管控等多重因素,综合运用现金分红等多种方式回馈股东。后续如公司拟实施股份回购,将严格按照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并及时发布公告,请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为准。谢谢!

（九）投资者提问:想请教贵公司关于产能提升方面的问题:1、请问贵公司下属7个船厂产能提升方面,近期有何举措,未来有何规划?2、贵公司江南造船11月新签定1600t吊机建造合同,大船天津2000t吊机、外高桥造船2200t吊机预计明年交付,请问1500t级以上起重能力吊机,对大型船舶建设的效率能提高多少,有无量化数据?3、大船天津船坞接长180m工程目前进展如何呢,何时可以完工?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下属7家骨干船厂主要在现有资源基础上提升产能利用率,实现产能利用最大化。具体来说,各船厂一是通过提升吊机起吊能力、填平补齐生产设备、提高分段制作效率、延长船坞等措施,提升现有船舶建造能力和效率;二是通过精益化管理和数智化赋能等方式,投产智能产线、工业机器人和自动化设备使用,加强船舶建造精益管理,推动生产效率提升;三是强化供应链管理,加强多方合作。谢谢!

（十）投资者提问:作为公司的忠实投资者,看着行业景气度越来越好,但是股价却越来越低。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参与,资本市场建设需要各方共同努力。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始终坚持以规范运作为主线、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为抓手,积极持续地开展有关工作。谢谢!

（十一）投资者提问:市值管理有什么预期,人民币增值对收入有什么影响,做了哪些预案,旗下各个上市公司竞争关系如何处理,沪东的注入进展?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公司坚持汇率风险中性原则,始终注重汇率风险管理,积极通过签订外汇衍生品协议等方式,降低风险敞口,固化成本,将汇率风险敞口控制在一定范围内,平缓了汇率波动对公司财务的影响。谢谢!

（十二）投资者提问:尊敬的中国船舶管理层,请问能详细拆解一下公司三季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18.9亿吗?

回复:您好,感谢您的关注。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218.95亿元,上年同期为30.95亿元,主要系收到的船舶建造产品节点款同比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具体明细详见公司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现金流量表。谢谢!

三、其他说明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全部具体内容,详见"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在此,公司对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9日